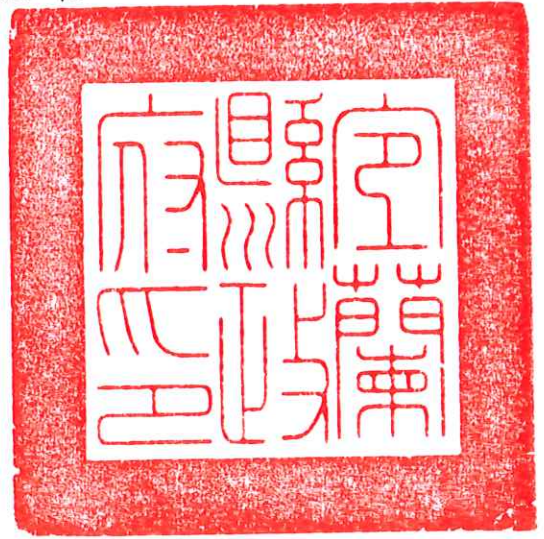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旅觀字第1130020411C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泉月樓」之原民宿專用標識遺失補換發。

依據：民宿管理辦法第2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民宿登記證編號：宜蘭縣民宿962號。
- 二、民宿名稱：泉月樓。
- 三、民宿地址：宜蘭縣冬山鄉茄苳路217號。
- 四、經營者：張○興。
- 五、備註：申請民宿專用標識遺失補換發。

縣長林姿妙

工商旅遊處處長李東儒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